

证券代码：839031

证券简称：华成电力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成电力”）于 2016 年 6 月与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六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注册设立珠海高远电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远公司”）。高远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设立，注册资金 5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高远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额(万元)	认缴出 资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	0
珠海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00	30%	0
广东六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50	5%	0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50	5%	0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450	9%	0

华成电力基于未来规划发展需要，决定拟将持有高远公司 9%

的股权全部转让，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珠海横琴新区集睿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睿思”）。因本公司实际未出资高远公司，故以 0 元价格转让，属市场公允价。华成电力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与集睿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转让完成后，华成电力将不再持有高远公司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该事项已由华成电力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转让完成后，需到高远公司所在地工商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无须其他政府部门审批事项。

华成电力完成高远公司股权转让后，有利于本公司集中资源发展主营业务，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切合未来规划发展方向，以实现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战略布局。

（四）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4 日